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地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和标准；执行地区下发的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险、大额医疗补助、公务员医疗补助、企事业单位补充医疗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医疗救助、离休人员和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等政策和管理办法。

（二）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承担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工作，编制市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草案。

（三）组织实施地区制定的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

（四）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地区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并监督实施，执行自治区、地区制定的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

（五）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地区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

（六）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生育保险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七）负责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跨省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组织实施

地区制定的异地就医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监督指导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

(八) 完成市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基金财务股、基金稽核股、异地待遇结算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单位编制数 24，实有人数 24 人，其中：在职 24 人，增加 0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23.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3.64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512.33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1.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7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1.19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6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523.64	支 出 总 计	523.64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39.77	39.77	39.7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39.77	39.77	39.7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39.77	39.77	39.77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1.19	451.19	439.88	11.3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19.48	19.48	19.4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0	16.90	16.9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8	2.58	2.58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 务	431.71	431.71	420.40	11.31								
210	15	01	行政运行	372.63	372.63	372.63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 务	12.31	12.31	1.00	11.31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 理事务支出	46.77	46.77	46.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68	32.68	32.6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2.68	32.68	32.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68	32.68	32.68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合计	523.64	523.64	512.33	11.31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7	39.7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7	39.7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77	39.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1.19	392.1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48	19.4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0	16.9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8	2.58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31.71	372.63
210	15	01	行政运行	372.63	372.63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2.31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6.77	46.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68	32.6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2.68	32.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68	32.68
			合计	523.64	464.56
					59.0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523.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23.6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7	39.7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1.19	451.1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68	32.6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523.64	支 出 总 计	523.64	523.64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7	39.7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7	39.7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77	39.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1.19	392.11	59.0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48	19.4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0	16.9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8	2.58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31.71	372.63	59.08
210	15	01	行政运行	372.63	372.63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2.31		12.31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6.77		46.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68	32.6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2.68	32.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68	32.68	
			合计	523.64	464.56	59.08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7.84	457.84	
301	01	基本工资	93.29	93.29	
301	02	津贴补贴	104.54	104.54	
301	03	奖金	64.55	64.55	
301	07	绩效工资	33.98	33.9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77	39.7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90	16.9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8	2.5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8	1.3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2.68	32.6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17	68.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2		6.72
302	01	办公费	5.76		5.76
302	11	差旅费	0.96		0.96
		合计	464.56	457.84	6.7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08		11.31	46.77							1.00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9.08		11.31	46.77							1.00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024 年自治区财政全民参保及医疗服务经费补助项目	11.31		11.31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单位运转项目	1.00										1.00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破产企业退休及工伤人员医疗补助项目	2.80			2.8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离休干部及革命伤残军人医疗补助项目	43.97			43.97							
				合计	59.08		11.31	46.77							1.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523.6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等。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收入预算 523.6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512.33 万元，占 97.84%，比上年预算减少 15.22 万元，下降 2.89%，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中央转移支付能力提升工作项目，预算数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1.31 万元，占 2.16%，比上年预算减少 20.65 万元，下降 64.61%，主要原因是：本年全民参保补助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 523.6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64.56 万元，占 88.72%，比上年预算增加 46.25 万元，增长 11.06%，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普调，工资福利支出增加，预算数增加。

项目支出 59.08 万元，占 11.28%，比上年预算减少 82.12 万元，下降 58.16%，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中央转移支付能力提升工作项目，同时全民参保补助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23.64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3.6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451.1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医疗、公务员医疗费，破产企业工伤退休人员医疗费缴纳，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费及周转金，自治区群民参保经费购置一批办公用品耗材、办公家具及档案柜、档案盒及档案皮、办公设备、印刷宣传资料、制作宣传栏、制度牌；住房保障支出 32.68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23.6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64.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6.25 万元，增长 11.06 %。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普调，工资福利支出增加，预算数增加。

项目支出 59.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2.12 万元，下降 58.16%。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中央转移支付能力提升工作项目，同时全民参保补助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39.77 万元，占 7.59%。
- 2.卫生健康支出（类） 451.19 万元，占 86.16%。
- 3.住房保障支出（类） 32.68 万元，占 6.24%。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9.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04 万元，增长 14.5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增，预算数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6.9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4 万元，增长 14.5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增，预算数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0 万元，增长 24.0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养公务员医疗补助调增，预算数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72.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4.25 万元，增长 10.12%，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普调，工资福利支出增加，预算数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2.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65 万元，下降 17.71%，主要原因是：本年享受离退休干部医疗保障项目补助的人员减少，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6.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6.98 万元，下降 50.11%，主要原因是：本年享受离退休干部医疗保障项目补助的人员减少，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减少。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2.6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32 万元，增长 15.2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调增，预算数增加。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企业关闭破产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49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9.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2024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64.5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57.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 6.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2024 年自治区财政全民参保及医疗服务经费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23】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全民参保及医疗服务经费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1.3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购置一批办公用品耗材、办公家具及档案柜、档案盒及档案皮、办公设备、印刷宣传资料、制作宣传栏、制度牌等，共计 11.3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单位运转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财预【2024】3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保障办公人员6人的正常工作，欺诈骗保奖励1次，共计1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3) 项目名称：破产企业退休及工伤人员医疗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署办发【2009】91号——《关于成立地市两级13家破产关闭企业退休职工、遗孀、六十年代精简下放人员资产资金移交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8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补助28个破产企业退休、工伤人员医疗金，共计2.8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4) 项目名称：离休干部及革命伤残军人医疗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党组通字【2012】16号——《关于印发喀什地区离休人员医疗费管理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3.97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补助11个离休干部经费、革命伤残军人的补贴11.6万元，医疗金32.37万元，共计43.97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无上

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无增减变动。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17.0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1.2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81 万元。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7.07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7.07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11.92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2.81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

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523.64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4 个，涉及预算金额 59.08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部门联系人		祖丽皮亚		联系电话：	18909985903
年度绩效目标		1. 持续扩大参保覆盖率，基本医疗参保率持续稳定在 95%以上；压实乡村振兴“基本医疗有保障”责任，困难群体 100%参保，精准兑付参保补贴。2. 严格落实基本医疗保险三重保障各项政策，切实保障好各类群体医保待遇，医保总体报销笔比例稳定在 75%以上，减轻患者就医经济压力。3. 深入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和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行动，两定机构现场检查、自查自纠、监管检查定点医疗机构覆盖率均达 100%。4. 公立医疗机构集中带量采购药品，药品网采率不低于 80%，加强数据检测预警，保障医保基金安全。5. 继续推进 DRG 改革扩面和“一单式”结算，有效缓解群众“看牙贵”问题。6. 落实综合柜员制和优化营商环境要求，确保 28 项医保经办业务，确保“一窗受理”服务，群众“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11. 31	
			本级安排	512. 33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 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75%	2024 年重点工作清单	15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医保经办业务数量	≥28 项	2024 年重点工作清单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全市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2024 年重点工作清单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困难群体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100%	2024 年重点工作清单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公立医疗机构药品网采率	≥80%	2024 年重点工作清单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监管监察定点医疗机构覆盖率	=100%	2024 年重点工作清单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单位运转项目			项目负责人		蒋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预算安排资金总额为 1.00 万元，项目实施内容包括：1. 计划保障 6 名办公人员业务开展所需经费支出，安排保密工作运转经费 0.80 万元；2. 设立医保基金欺诈骗保举报奖励金 0.20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高机关单位人员的保密意识和能力，鼓励公众参与医保基金监管，打击欺诈骗保行为，维护医保基金的安全和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	=6 人	计划标准	=6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奖励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1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经费保障月份	=12 个月	计划标准	=12 个月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密工作经费支出	<=0.8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8 万元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欺诈骗保奖励支出	<=0.2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0.2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业务保障能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高机关单位人员保密意识和能力	提高	计划标准	提高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打击欺诈骗保行为	打击	计划标准	打击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奖励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破产企业退休及工伤人员医疗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蒋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80	其中：财政拨款	2.8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发放 28 名破产企业退休、工伤人员医疗金，安排预算资金 2.8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退休及工伤人员人数	>=28 人	计划标准	=28 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补助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2023 年 12 月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休及工伤人员医疗金支出	<=2.8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80 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补助人员生活条件	改善	计划标准	改善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基本生活需求	保障	计划标准	保障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离休干部及革命伤残军人医疗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蒋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3.97	其中：财政拨款	43.9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 43.97, 发放 11 名离休干部、革命伤残军人医疗费 11.6 万元，医疗金 32.37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保障特殊群体的基本医疗权益，提高医保基金的使用效率，改善补助人员生活条件，提高服务质量，确保他们得到优质、便捷的医疗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离休干部及伤残军人人数	>=15 人	计划标准	=15 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补助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2023 年 12 月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离休干部及伤残军人医疗费支出	<=43.97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43.97 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补助人员生活条件	改善	计划标准	改善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基本生活需求	保障	计划标准	保障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次未公开项目支出绩效表共 1 个，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1.31 万元，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医疗保障局部门

2024 年 02 月 20 日